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史广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史广建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史广建先生原定任期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史广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史广建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运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广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史广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孔祥熙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孔祥熙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要求。孔祥熙先生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孔祥熙先生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在取

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前，董事会指定孔祥熙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待孔祥熙先生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后，聘任正式生效。

孔祥熙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一期27号院千方大厦

联系电话：010-50821818

传 真：010-50822000

电子信箱：[securities@ctfo.com](mailto:securities@ctfo.com)

邮政编号：100085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 附件：孔祥熙先生简历

**孔祥熙先生**，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学士，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中粮发展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2025年12月，就职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投资银行业务线副总监、总监、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拥有丰富的资本市场运作经验。孔祥熙先生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承诺尽快完成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孔祥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孔祥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